

汾阳市平原农村清洁能源集中供热项目 EPC 总承包其他第一标段
中标结果公示

(招标编号: SQ141182202111180071)

本汾阳市平原农村清洁能源集中供热项目 EPC 总承包其他(招标项目编号: SQ141182202111180071),
确定 001 汾阳市平原农村清洁能源集中供热项目 EPC 总承包其他第一标段的中标人如下:

一、 评标情况

001 汾阳市平原农村清洁能源集中供热项目 EPC 总承包其他第一标段:

1、 中标人: 兴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(牵头人)、圣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(成员方)、山东省环能设计院
股份有限公司(成员方)

中标价: 42959900 元

项目负责人: 颜娟 一级注册建造师 鲁 137070805199

质量: 合格 工期: 365 日历天

二、 其他公示内容

无

三、 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汾阳市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、汾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。

四、 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: 汾阳市能源局

地 址: 吕梁市汾阳市东一环政务大厅 5 楼

联 系 人: 王先生

电 话: 13835815518

招标代理机构: 山西大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: 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西矿街公元时代城 A 座 12 层 1203 室

联 系 人: 刘先生

电 话: 15110389132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 张志强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: 山西大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(盖章)

